

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公务车辆（第二次）采购比选公告

因工作需要，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拟对公务车辆采购进行比选采购活动，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一、比选条件

本采购为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公务车辆采购，比选人为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该采购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采购。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公务车辆采购。

2. 项目概况：根据《四川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四川省省属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以及川投集团《办公物资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实际情况，现采购3辆越野车。

3. 标的物：3辆越野车，品牌为长城汽车坦克，规格型号为坦克700（新能源Hi4-T极境版）。车辆须为全新车辆。

4.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和/或行业现行的标准、技术规范等相关文件的要求。供应车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车辆生产企业产品公告上有登载（进口整车产品除外）。

5.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25日内将所有标的物送至交货地点。

6. 交货地点：湖北省宜昌市远安县凤鸣镇解放路22号湖北远

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7. 最高控制价: 单台车辆468000元(含增值税, 不含购置税), 3台车辆1404000元(含增值税, 不含购置税)。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

(2) 信誉要求:

①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

②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间内;

③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没有经有关部门认定的因其服务引起的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或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比选申请人提供承诺书);

④比选申请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

(3) 资质要求: 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包括汽车销售与维修服务或其它关于汽车销售维修服务的经营范围。其中, 经销商须提供厂家或4S店出具的销售授权书。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9. 比选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2025年4月25日起至2025年5月7日10:00，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报名并获取比选资料（比选文件及相关资料）。待获取比选资料后，比选申请人须发送拟投标项目回执（比选文件中已有）至比选联系人邮箱。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2) 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10.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5月7日10时00分。

(2) 递交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707会议室。

(3) 递交方式：请将比选申请文件现场递交或邮递送达（邮寄方式以接到快递电话时间为递交时间）。邮寄比选文件的请另附一份关于不到场的承诺，承诺的内容须包含比选申请人自愿不到场参与比选活动且对本项目开标、评标的流程、结果无异议，如不另附此承诺，比选人将拒收比选申请文件，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4) 比选申请文件3份，正本1套，副本2套。电子文档U盘一个（内含PDF版签字盖章后比选申请文件正本扫描版及可编辑word版各一份）。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受理。

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年5月7日10时00分。

(2) 开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7楼707室（开标室）。

1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s://www.invest.com.cn/>）、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https://www.ctny.com.cn/>）、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tfygcfw.com/>）同时发布。

13. 联系方式

比选人：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

联系人：唐老师

联系电话：18064246501


湖北远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